

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2014 年常年大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三)13:30
地 點：新北市崇光女中 國際會議廳
主 席：文藻外語大學蔡清華代理校長
出席人員：全國天主教學校校長 (詳如簽到單)
列席指導：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蘇耀文主教
列席人員：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常年法律顧問王正嘉律師、
文藻外語大學林耀堂副教務長、秘書室賴昭志主任秘書、吳瓊薇組長
記 錄：吳瓊薇

壹、會前禱(輔仁中學張日亮校長帶領)

貳、主席致詞

- 一、 因林思伶校長轉任教育部政務次長，辭去原有職務，由敝人代理文藻外語大學校長。原於第三次常務委員會議中提出應依據章程由副主任委員遞補主任委員一職，惟承蒙常務委員們的厚愛，決議主任委員應以學校為主體，故仍由敝人接續此服務的工作，但也提出應釐清主任委員一職是以人或學校為主體，當主任委員因故無法繼續執行任務時應有一致的作法，故稍後將於提案一提出討論。
- 二、 誠如張日亮校長於會前禱中提及，面對目前的少子女化、社會風氣、氛圍為教育產業都是一大挑戰。天主教教會所創辦的學校其認真辦學的精神於全球已是有口皆碑的品牌，但於現代這樣一個講求行銷，需與外界充分溝通的社會，我們應該要主動行銷我們的優點，並提供與外界溝通的暢通管道。

參、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請參閱附件一/P.8)

前次常年大會(2013 常年大會，102 年 10 月 17 日)會議紀錄，已於 102/11/22 發函予各會員學校(發函文號：天主教學協字第 1028800002 號)。

肆、報告案

一、協會財務報告

(一) 102 學年度 48 所會員學校會費收入於 103/3/31 收訖，共 **118 萬 2,970 元**。

(二) 協會財務收支狀況如下表：

單位：元

更新日期：2014/10/9

日 期	摘 要	收 入	支 出
102/12/18	前期結餘(靜宜大學結轉票據兌現) \$2,211,939		
102/12/21	利息收入	56	
102/12/30	第五屆第 1 次常務委員會議(102/11/27)各項支出		15,511

	開郵政儲金戶印鑑章(全銜)		300
	2013 年靈性系列活動補助款-財團法人生命教育基金會		150,000
	2013 年靈性系列活動補助款-徐匯高級中學		150,000
103/1/13	生命教育基金會及徐匯高級中學匯款匯費		60
	2013 天主教學校週活動補助經費追加款—衛道中學		281,507
	匯費 30 元		30
103/1/13~3/31	102 學年度 48 所會員學校年費	1,182,970	
103/3/26	第五屆第 2 次常務委員會議(103/3/5)活動經費(含匯費)、雜費、律師出席費		24,780
103/6/3	2014 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營活動補助經費—公東高工		150,000
103/6/3	匯費 30 元		30
103/6/21	利息收入	1,745	
103/8/14	2014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補助經費—靜宜大學		100,000
103/8/14	匯費 30 元		30
103/10/2	第五屆第 3 次常務委員會議(103/9/25)活動經費(含匯費)、律師出席費		23,030
103/10/2	本期結餘 \$2,501,432		

二、2013 年活動執行進度報告

- (一) 2013 年海外教會學校參訪團活動原預計至菲律賓教會學校參訪，惟當時發生台灣漁船遭菲律賓公務船攻擊事件，以致無法成行，故本活動原核定補助經費 15 萬元未執行。如各校仍有興趣可提出建議重新規劃。
- (二) 為尊重相關教材之智財權、著作權，以及經過審慎的問卷調查並評估各校宗輔教師的實際需求與現況後，擬修正【研擬中小學各校宗輔課程平面與數位教材之分享機制】執行方式為：提供各校現有之「生命教育中心」或「宗輔室」相關網頁網址連結，以利相互觀摩、分享各項活動、慶典及教材資源，相關補助經費(11 萬元)由協會保留，另作規劃運用。(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二/P.18)
- (三) 由靜宜大學、曉明女中及育仁小學負責之【耶穌復活精神】相關教材編製案，為求蒐集之資料以統一格式呈現，負責的同仁只能利用平時業務零碎時間彙整修改，花費時程較預估時間長，期望於 10 月底完成，目前尚無任何費用上的支出。
- (四) 本協會 2013 年年度活動已支付 148 萬 1,507 元，尚餘「【耶穌復活精神】相關教材編製」經費 8 萬元待支付。

(五) 2013 年活動執行進度及活動補助經費狀況，請參考下表。

更新日期：2014/9/23

項次	活動內容	承辦學校	補助金額	備註
1	2013 年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	明誠中學	10 萬	已結案，補助經費於 102.04.08 支付
2	2013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	靜宜大學	15 萬	已結案，補助經費於 102.07.25 支付
3	2013 年海外教會學校參訪團	輔仁大學 輔仁中學	15 萬	未成團*，不需支付
4	2013 天主教學校主管人才培訓營	徐匯中學	15 萬	已結案，補助經費於 102.12.30 支付
5	2013 年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	德光中學	25 萬	已結案，補助經費於 102.09.26 支付
6	2013 年天主教學校週	衛道中學	40 萬 28 萬 1,507	已結案，補助經費於 102.10.01 支付，另追加補助款於 103.01.13 支付
7	【耶穌復活精神】相關教材編製	靜宜大學 曉明女中 育仁小學	8 萬	待支付
8	研擬中小學各校宗輔課程平面與數位教材之分享機制	振聲中學 輔仁大學 (汪文麟神父)	11 萬	相關補助經費由協會保留，另作規劃運用。(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二/P.18)
9	生命教育基金會 2013 年【靈性教育系列活動】	生命教育基金會	15 萬	102.12.30 支付
		合計		182 萬 1,507
		已支付		148 萬 1,507
		待支付		8 萬
		不需支付		26 萬

三、2014 年活動執行進度報告

- (一) 公東高工承辦之「2014 年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已於 103 年 4 月 9~11 日於公東高工舉辦，共計 42 所各級學校、機關，62 名代表參加。感謝公東高工藍振芳校長及其行政團隊之規劃與辦理。
- (二) 靜宜大學承辦之「2014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於 103 年 7 月 26~27 日辦理，分 2 梯次，共計 6 所學校，136 人參加。感謝靜宜大學唐傳義校長及其行政團隊之規劃與辦理(簡要成果報告請參閱附件三/P.19)。
- (三) 崇光女中承辦之 2014 年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於 103 年 10 月 14-15 日於崇光女中辦理。感謝崇光女中周麗修校長及其行政團隊之規劃與辦理，也謝謝崇光女中家長會的支持與協助。
- (四) 曙光女中承辦之「2014 年天主教學校週聯合點燈祈福活動」：
 1. 2014 年天主教學校週聯合點燈祈福活動地點經與教區主教協調後，改至**新竹市市政府廣場**。所有活動將朝著過去於新竹縣市舉辦的經驗，融合各宗教團體，邀請各宗教神長、宗長一起進行點燈祈福的活動。
 2. 各項天主教學校週點燈相關活動資訊已於 8/22 寄出予各校，所有活動報名時間將延長至 **10/31**，歡迎各校踴躍報名參與。
 3. 非常感謝崇光女中、文德女中、聖心女中及光仁小學已報名參加「光

與愛主題歌曲快樂操」活動，屆時將有隊伍代表至新竹市政府廣場演出。另有「光與愛」閱讀心得徵文比賽、「光與愛」微電影比賽、「光與愛」繪畫徵稿比賽等亦歡迎各校踴躍投稿，優秀作品將於徵得作者同意後公布在網際網路，邀請大家共襄盛舉。

4. 點燈活動中亦已邀請此活動關懷對象—原住民部落日間關懷站的長者進行原住民傳統舞蹈表演分享。

5. 相關活動詳細內容皆已公告於本校網頁並隨時更新最新資訊

(<http://www.sggs.hc.edu.tw/103/103/>)，歡迎大家上網查閱，謝謝!

(五) 生命教育基金會主辦之「2014 年靈性教育系列活動」，已於 103 年 4 月 26 日(六)於文德女中舉辦第一梯次「教育工作者的一日靜修」，共計 35 人參與。其他靈性教育系列相關活動詳細內容敬請參閱附件四/P.20。

(六) 2014 年各活動執行進度暨經費支出情況請參閱下表：

更新日期：2014/9/23

項次	活動內容	承辦學校	執行進度說明	核定補助經費
1	2014 年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	公東高工	103 年 4 月 9~11 日於公東高工舉辦，共計 42 所各級學校、機關，62 名代表參加。	15 萬元
2	2014 高中職生涯探索扎根活動	靜宜大學	於 103 年 7 月 26~27 日辦理，分 2 梯次，共計 6 所學校，136 人參加。(簡要成果報告請參閱附件三/P.19)。	10 萬元
3	2014 年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	崇光女中	崇光女中已於 103 年 9 月 1 日發函 48 所會員學校，於 103 年 10 月 14~15 日於崇光女中舉辦。	25 萬元
4	2014 年天主教學校週 (預計募款捐助對象將聚焦於泰安鄉圓墩部落、中興部落及南庄部落等三個老人日間關懷站)	曙光女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製作完成 2014 天主教學校週聖誕聯合點燈活動主題歌曲「光與愛」、主題祝福卡並贈送每校靈修書籍—「為自己出征」。 2. 於 8/20 寄出 2014 天主教學校週聖誕聯合點燈活動計畫書與各項比賽辦法至各校。 3. 詳細活動內容敬請參閱活動網站： http://www.sggs.hc.edu.tw/103/103/ 	50 萬元
5	2014 年 【靈性教育系列活動】	生命教育基金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工作者的一日靜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3 年 4 月 26 日(六)於文德女中舉辦第一梯次，共計 36 人參與。 ◇ 103 年 9 月 27 日(六) 09:00 至 17:00 於道明中學舉辦第二梯次，共計 20 人參與。 2. 靈性教育論壇：生命教育的續曲(2)— 	15 萬元

		天主教靈修傳承與現代教育的應用 ◇ 103 年 10 月 3 日(五)09:20 至 16:50 於高雄市文藻外語大學，共計 100 人參與。 (與文藻外語大學合辦，邀請各修會與團體探討基督宗教靈修傳承，與校園教育推廣的實踐應用) 3. 周末靈修營 ◇ 103 年 11 月 14、15、16 日(五、六、日)，於高雄市杉林區真福山 (以上詳細活動內容請參閱附件四/P.20)		
			共計補助	115 萬元
			已支付	25 萬元
			待支付	90 萬元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常務委員會

案由：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組織章程修正案。

說明：

- 一、依據第五屆第3次常務委員會議決議，為釐清本協會組織章程之第六條提及之”主任委員”一職為以”學校”為主體，建議本協會法律顧問王正嘉律師協助提供本協會組織章程之相關修訂建議。
- 二、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組織章程及修正草案建議請見附件五/P.21-23。

決議：現場清點人數：應到 48 席，實到 36 席，已達三分之二以上出席。

- 一、第一次表決：採修正草案一或修正草案二，結果：36 票通過採修正草案二。
- 二、第二次表決：以修正草案二為基礎，再將組織章程其他條文中會員及常務委員部分皆以”席”表達，結果：34 票通過。
- 三、依以上決議「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組織章程」修正如附件五-3/P.24。
- 四、修正後「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組織章程」經呈台灣地區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核備後實施。

提案二

提案單位：常務委員會

案由：輔仁大學邀請本協會共同主辦『天主教教育宣言公布 50 週年』相關活動，請討論。

說明：

- 一、輔仁大學邀請本協會共同主辦『天主教教育宣言公布50週年』相關活動，並於第五屆第3次常務委員會議中由輔大教育學院楊志顯院長以簡報分享說明「天主教輔仁大學辦理『天主教教育宣言公布50週年』相關學術活動構想書」(簡報資料請參閱附件六/P.26-33)。
- 二、本案業經第五屆第3次常務委員會議(103/9/25)討論，建議如下：

1. 建議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及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皆列為主辦單位。
2. 建議本協會授權由達人女中、聖心女中、光仁國小、聖心國小等四位常委學校校長參與此活動規劃，如有重大議題則召開臨時常委會議討論決議。

決議：通過，如說明二第五屆第 3 次常務委員會議之建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常務委員會

案由：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2015 年年度活動規劃，請討論。

說明：

- 一、每年例行辦理的活動為：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天主教學校週。另外【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多年來皆由各教區學校輪流辦理(2015年由台北教區承辦)，本協會自2013年起開始提供該活動經費補助，故於2013年常年大會建議將【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亦納入協會年度例行活動。
- 二、依「北-中-北-南」輪派原則，「2015年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承辦學校由中區學校負責；「2015年天主教學校週」承辦學校由南區學校負責。
- 三、依據第五屆第2次常務委員會議決議，「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除循往例由靜宜大學主辦外，亦歡迎另外兩所大學提出申請。
- 四、本案業經第五屆第3次常務委員會議(103/9/25)討論，建議如下：

項次	活動內容	建議承辦學校/單位	活動月份
1	第五屆第 4 次常務委員會議	達人女中	3
2	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 (活動內容及經費規劃請詳見附件七/P.34-36)	台北教區	5
3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	靜宜/其他大學	7、8
4	第五屆第 5 次常務委員會議	待確認	10
5	2015 年常年大會暨天主教學校經營領導研習營	正心中學	10
6	2015 年天主教學校週	黎明中學	12
7	2015 年【靈性教育系列活動】	生命教育基金會	

決議：

- 一、依目前教育體制，五專前三年亦屬高中教育，故「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增加邀請五專生參與。
- 二、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2015年活動規劃如下：

項次	活動內容	建議承辦學校/單位	活動月份
1	第五屆第 4 次常務委員會議	達人女中	3
2	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	台北教區	5

	(活動內容及經費規劃請詳見附件七/P.31-33)		
3	高中職暨五專職涯探索扎根活動	靜宜/其他大學	7、8
4	第五屆第 5 次常務委員會議	待確認	10
5	2015 年常年大會暨天主教學校經營領導研習營	正心中學	10
6	2015 年天主教學校週	黎明中學	12
7	2015 年【靈性教育系列活動】	生命教育 基金會	

三、請活動承辦單位編列預算，並提交第五屆第4次常務委員會議審議。

陸、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

提案單位：曉明女中

案由：敬請提供對於「放寬私校辦學標準機制」之建議，請討論。

說明：

- 一、台灣師範大學於本週五邀請了三所私立高中校長及幾位大學教授，國教署長官亦將與會，針對「放寬私校辦學標準機制」進行意見蒐集及討論，希望能提供予國教署參考，本校亦在邀請名單中，其他兩所學校為非教會學校，所以要請各位會員提供意見，以表達天主教學校在此議題上之共識。
- 二、教育部預計於106年要求國中一班人數降低為40人，相較於目前私校一班45人甚至達55人，如學費未被允許因應調漲，勢必造成衝擊。
- 三、就目前所知，評鑑一等可申請調增班級人數5%，學費可調漲10%等，針對各縣市對於私校辦學不同的放寬機制，敬請提供並分享寶貴經驗。

決議：

- 一、台北市與國教署管轄之私立學校收費標準不一，建議主管機關應參考近幾年物價上漲指數及公立學校單位成本，放寬私校收費標準。
- 二、建請教育部提出合理班級人數及經營規模之科學數據以供各校參考。

臨時動議二

提案單位：磐石中學

案由：建議蒐集彙整各私校收費執行現況與現行法令衝突之案例，並以協會名義向教育部提出反應及建議，給予私校辦學更自由化的空間。

說明：教育部對於有些明文規定不得收取的費用，於執行時又體恤私校的立場而採不告不理原則處理，故希望能蒐集此類相關案例，並以協會的名義向教育部反應私校辦學的實際狀況，爭取讓各私校辦學有更自由化的空間。

決議：委由副主任委員正心中學丁振源校長為召集人，邀請北、中、南、東幾所中學及王正嘉律師組成專案小組進行資料蒐集及研議，並請於104年3月份第五屆第4次常務委員會議時提出說明及建議。

柒、會後禱(主教團文化教育委員會蘇耀文主教帶領)

捌、散會：15:40

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2013 年常年大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13：30
 地 點：台南德光中學
 主 席：靜宜大學唐校長傳義
 出席人員：全國天主教學校校長（詳如簽到單）
 列席人員：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法律顧問王正嘉律師
 記 錄：蔡靜宜、林珊

壹、會前祈禱（靜宜大學唐傳義校長帶領）

貳、主席致詞

- 一、恭賀文藻外語學院通過教育部核准自 102 年 8 月 1 日起改名為「文藻外語大學」。
- 二、自今年二月起至今，協會內有好幾所學校更換了新校長，讓我們來歡迎：文藻外語大學林思伶校長、立仁高中李振賢校長、內思高工湯誌龍校長、海星中學孔令堅校長、輔大聖心高級中學楊如晶校長、道明中學林耀隆校長、磐石中學陳方濟校長、育仁小學詹志榮校長、輔大聖心小學藍美玉校長、上智小學彭雪茵校長、高雄道明外僑麥潔羚校長。
- 三、屏東地區幾次受到水災之侵襲，我們的伙伴學校新基高中之圖書館因此無法正常運作，欠缺館藏圖書，呼籲各會員學校慷慨捐贈書籍（含運費），以實際行動支援新基高中之需求。

參、確認上次會議記錄（詳如附件一/略）

上次常年大會(101 年 10 月 18 日)會議紀錄，已於 101 年 11 月 5 日發函予各會員學校。
 （發函文號：【天主教學校協會】靜宜字第 1010002192 號）

肆、報告案

■ 報告案（一）：協會目前之收支狀況一覽表

日期	摘 要	收入	支出
101.09.25	餘額 2,523,219 元		
101.10.04	「第 4 屆第 3 次常務委員會議」各項支出		18,026
101.10.18	「2012 常年大會」各項支出		4,020
101.11.06	「信德年牧函」翻譯費		4,500
101.11.06	匯費--匯 4500 元李美蘭翻譯費		30
101.12.07	工讀費（負責協會網頁）		875

101.11.19	生命教育基金會辦理「2011 生命教育特色創意等計畫案」		150,000
101.12.19	生命教育基金會辦理「2012 一日靈修工作坊」		100,000
101.12.19	匯費--匯 25 萬至生命教育基金會		30
101.12.21	利息	1,554	
102.01.04	靜修女中辦理「2012 年天主教學校週」		279,224
102.01.04	匯費--匯 279224 至靜修女中		30
102.01.17	與加拿大天主教教育局簽約		23,913
102.02.05	主教團暨天主教大學校長聯席會議		4,333
102.03.07	「第四屆第 4 次常務委員會議」各項支出		19,918
102.03.25	101 學年度 48 所會員學校年費	1,206,750	
102.04.08	明誠高中辦理「2013 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		100,000
102.04.08	匯費--匯 10 萬元至明誠高中		30
102.06.21	利息	1,545	
102.07.25	靜宜大學承辦「2013 職涯探索扎根」活動		150,000
102.07.25	匯費--匯款 15 萬元至靜宜大學		30
102.09.26	德光中學辦理「2013 經營領導研習會」		250,000
102.09.26	匯費--匯 25 萬至德光中學		30
102.10.01	衛道中學辦理「2013 天主教學校週」		400,000
102.10.01	匯費--匯 40 萬元至衛道中學		30
102.10.03	「第四屆第 5 次常務委員會議」各項支出		7,123
102.10.03	工讀費（負責協會網頁）		2,180
102.10.16	「2013 年常年大會」各項支出		7,800
102.10.16	終止利息	993	
102.10.01	餘額 2,211,939 元		

- 報告案（二）：有關【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與加拿大卡爾加利市天主教教育局（CCSD）正式簽訂夥伴關係】乙案：
說明：一、已於 102 年 1 月 17 日（四）上午 10：00 假靜宜大學與 CCSD 的督導 Mr. John Deausy 簽訂夥伴關係協約，協約內容詳如附件二(略)。
二、簽約當日並邀請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邱玉蟾副司長及光啟高中江惠真校長專題演講「差異評鑑的理念與 SIEP(中小學國際教育計畫)」。
三、感謝輔仁中學張日亮校長及光仁中學林沛英校長統籌協助，及與會校長的參與。
- 報告案（三）：有關【建請教育部同意擴大「教育部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第三條中之補助對象範圍，將私立中、小學納入】乙案：

說明：一、感謝輔仁中學張日亮校長於 102 年 5 月底提議本協會向教育部陳情發文，本協會並已於 6 月 17 日函文教育部。

二、教育部回覆重點摘錄如下：

- 1.查教育部 99 年 4 月 28 日台國（四）字第 0990060049 號函略以，課稅配套係支用於補助國小約聘僱行政人力、補助國中小約聘僱輔導人力、調增國中小及幼稚園導師費，以及降低國中小教師授課節數，其中「補助國中小約聘僱輔導人力」係指補助國中小約聘僱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社會工作師等專業輔導人員，未包括專任輔導教師。
- 2.次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第 3 點及第 4 點規定，補助對象為各縣市政府所屬公立國民中小學（含代用國中）及國立中小學，不含私立中小學在內。
- 3.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擬將本協會之建議之擴大補助對象案納入研議，作為未來政策制定及修法之考。

三、教育部回覆公文詳如附件三/略。

王正嘉法律顧問現場建議：針對本議題，協會應要持續向相關政府單位發聲。

■ 報告案（四）：有關【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第 3 屆董事選舉】乙案

說明：一、為了能在公共的事務上團結天主教學校的力量，合力爭取共同的利益，本協會已於 102 年 9 月 18 日函請各會員學校於 10 月 16 日選舉日，派代表前往會議地點投票，支持協會內登記參選的會員學校候選人。

二、恭賀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慧琳董事、正心高中董事會陳憲一監察人、徐匯中學陳海鵬校長當選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第 3 屆董事。

■ 報告案（五）：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一、有關 2013 年協會年度活動執行及進度報告

1.【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明誠中學承辦：

- （1）活動已於 2013 年 4 月 17 日～19 日順利舉行完畢，協會補助活動費用總計 100,000 元整。感謝明誠中學李立立校長及其行政團隊的規劃與協助。
- （2）研習活動以「基督與佛化的宗輔」為主題，內容除參觀佛陀紀念館之外，並規劃有四個專題座談：a)天主教學校禮儀的慶祝【潘家駿神父】b)建立教育界生命的春天【慧傳法師】c)宗輔工作的使命與前瞻專題座談【劉振忠總主教】d)教會學校社會使命與綜合座談【劉振忠總主教】。

(3) 參加研習活動的有來自 38 個學校，1 個機構，共計 64 位代表。

2. **【海外教會學校參訪】** / 輔仁大學、輔仁中學聯合承辦：

(1) 本活動因報名參加人數不足而取消辦理，說明如下：

1) 輔仁大學於 102 年 6 月 6 日透過電子郵件方式寄發各會員學校活動計畫與回條，並於 6 月 14 日寄發電子郵件再次提醒。

2) 102 年 6 月 20 日向各會員學校報告，確定本次活動因人數不足無法成行。

3) 回條僅 24 間會員學校回覆，統計結果如下：

i. 102 年 7 月 16-21 日：1 間會員學校

ii. 102 年 7 月 23-28 日：0 間會員學校

iii. 以上時間皆無法參與：23 間會員學校

4) 各會員學校建議如下

i. 輔仁中學：本校已與馬尼拉聖言會崇德中學有校際互動及交流，短時間內不會作太大的調整。

ii. 振聲高中：可否改為 11 月或寒假前往菲律賓參訪？

(2) 協會原訂補助活動費用為 150,000 元整，感謝輔仁大學及輔仁中學為辦理活動所付出的心力。

(3) 本案建議由下一屆常務委員會就辦理成效討論是否繼續辦理。

3. **【天主教學校主管人才培訓營】** / 徐匯中學承辦：

(1) 本活動原訂於 102 年 7 月 20 日辦理，茲因報名人數不足，擬將活動改於今年 12 月第三週辦理，詳細活動日期及內容將另行通知各校。

(2) 協會通過補助活動費用總計 150,000 元整，感謝徐匯中學之規劃安排。

陳海鵬校長現場報告：本活動已訂於 12 月 27-28 日於高雄真福山辦理，請鼓勵校內新任兩年內之主任或組長參加。

4.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 / 靜宜大學承辦：

(1) 活動已分別於 102 年 8 月 28、29 日分兩梯次圓滿辦理完成，協會補助活動費用總計 150,000 元整。感謝靜宜大學唐傳義校長及其行政團隊的規劃與辦理。

- (2) 本協會內之各校參與人數總計：聖心女中 34 人、曙光女中 41 人、磐石高中 28 人、靜修女中高中 33 人、輔仁中學 4 人、文德女中 3 人。活動成果簡要報告詳見附件四/略。

5. 【2013 年常年大會暨天主教學校經營領導研習營】/德光中學承辦：

- (1) 研習營將已於 102 年 10 月 16-17 日假德光中學舉辦，協會補助活動總費用總計 250,000 元整。感謝德光中學孫碧芳校長及其行政團隊的規劃與辦理。
- (2) 本次議題與教務處業務相關，共有來自各會員學校之董事、校長、處室主任等約 97 人參加。
- (3) 研習營議程詳見附件五/略。

6. 【2013 天主教學校週】/衛道中學承辦：

- (1) 協會補助活動費用總計 400,000 元整。感謝衛道中學陳秋敏校長及其行政團隊的籌劃。
- (2) 今年的活動主題為《愛：生命的光，生活的鹽！Love：the light of life，the salt of living！》，主題曲是：《愛的光與鹽》。
- (3) 承辦學校已於 9 月中將活動電子書（內含 LOGO、主題、主題曲）、海報、氣球、祝福卡、彩鹽罐、LED 燈筆及說明文宣等實體物分批寄送給各校。
- (4) 各校請於 2013 年 12 月底前，將各校的聖誕節相關活動相片 e-mail 給承辦學校，以利彙整製成電子書，再 e-mail 給各校自行運用，並公告在協會網站。
- (5) 目前規劃活動主要內容：
- 1) Opening 共同開場（將臨期第一週）
 - i. 48 所天主教學校聯合點燈：2013 年 12 月 1~8 日，各校或各教區各自籌劃擇日舉行。
 - ii. 主辦學校暨臺中教區學校聯合點燈：2013 年 12 月 6 日（五）17：30~20：00 於臺中市圓滿劇場舉辦點燈及晚會表演。
 - 2) 共同關懷行動
 - i. 關懷對象：日月潭「聖愛營地」青少年服務升級計畫勸募。（承辦單位提供影片推動募款）
 - ii. 關懷方式：
 - A. 每所學校募款 2 萬元。
 - B. 主題商品義賣：彩鹽罐（沐浴鹽）。
 - ①免費提供每校 100 支 Led 燈筆。
 - ②每校負責義賣 200 個彩鹽罐，每罐售價賣 200 元。

C. 常委會建議各校以自由奉獻的方式募款及義賣彩鹽罐。

3) Ending 共同傳愛（將臨期第四週）

各校依計劃展開報佳音，將小耶穌誕生的好消息傳遞各處。

大會決議：因彩鹽罐之成本較高，其不足之 30 萬元製作經費由本協會追加預算支出。（承辦學校表示將盡可能以不追加預算的方式完成本活動，各校可以自由方式義賣彩鹽罐）

7. **【靈性教育系列活動】** / 生命教育基金會承辦：

- (1) 協會通過補助活動費用總計 150,000 元整，感謝生命教育基金會之規劃安排。
- (2) 目前已辦理及預訂辦理之靈性教育活動一覽表，詳見附件六/略。

8. **【耶穌復活精神相關教材編製】** / 靜宜大學、曉明女中、育仁小學聯合承辦：

- (1) 協會通過補助活動費用總計 80,000 元整，感謝各參與學校之編製。
- (2) 目前進度：正收集整理各校有關四旬期及復活期所實施之課程方案內容及配套活動內容，連同由曉明女中、衛道中學、文興高中、育仁小學等四校共同撰寫之「從四旬期到復活期」六課主題課程，預計於 11 月中旬開始校稿，今年（2013）年底出版。

9. **【研擬中小學各校宗輔課程平面與數位教材之分享機制】** / 振聲中學、汪文麟神父（輔仁大學）聯合承辦：

- (1) 協會通過補助活動費用總計 110,000 元整，感謝振聲中學及汪文麟神父之研擬。
- (2) 目前已於 2013 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會議中，以問卷調查的方式，瞭解各校實際的需求及目前可提供之相關教材資源。
- (3) 問卷回收後之意見整理如附件七/略。
- (4) 大部份宗輔教師對於建置網路平臺的分享機制，抱持期待與樂見其成。但對於後續需定期上傳各校資源分享，也都有一些實際須克服的困難。適逢近幾個月許多高中正忙於校務評鑑工作，尚無法提供資源與進行分工等事宜。待評鑑結束後，振聲中學將與汪文麟神父及各區代表討論統籌：如何將各校資源整合，再請委任技術支援學校建置主機及架設互動式網頁，網頁後台之維護權限則交由各校管理。
- (5) 常委會建議承辦學校與「生命教育基金會」聯繫，討論共同合

作的可能性。

二、有關臨時動議一「建立天主教大學與高中間之相關合作機制」乙案：

1. 本案原付委徐匯中學召集小組研議相關合作機制，並邀請輔仁中學教務處李國榮主任參與。
2. 原提議目的是為使協會內高中端獲得大學之資源與協助，藉以提高教學品質，成為國中畢業生優先選擇的優質學校，進而使協會內大學端獲得優質學生，提升高等教育的品質。
3. 然，在實務運作上各大學系所在招生工作上自主性高，並無法給予協會內高中具體的錄取承諾。
4. 茲因現階段協會內大學與高中之合作環境尚未成熟，建議本案暫緩執行。各校若有學術合作之需求，可先自行尋求合適的學校一同規劃辦理。

主席：靜宜大學擬與靜修女中、德光中學、衛道中學進行有關國文科及英文科之教學合作計畫，待未來有成果後再與各學校分享。

三、有關臨時動議二「《私立學校法》第 57 條免除法令限制，本會各學校可能因各縣市政府作法不同，以致產生架空該法條情形」乙案：

1. 本案原付委聖功女中鄭麗蓉校長、徐匯中學陳海鵬校長及本協會法律顧問王正嘉律師組成小組，彙整各校需求及各縣市法令與實際做法，以協助各校研擬解決辦法。
2. 本案相關進度報告由付委小組現場說明。

【陳海鵬校長報告】：

有關免除法令限制，各縣市之差異性非常大，目前已知曉明女中、崇光女中、及衛道中學已獲通過，徐匯中學正申請中。據知，台南、高雄地區之學校在申請上遇到許多來自地方政府的阻礙，原因是地方政府不一定遵守中央政府所定出來的法令。

【王正嘉律師報告】：

- (1) 本法令的對象所指的學校為國民中小學。
- (2) 台中地區情形：曉明女中因高中評鑑績優，故其國中得享免除法令限制。
- (3) 高雄地區情形：該教育局認為無論是否獲得免除法令限制，各學校皆需受「國民教育法」之限制，爰此，不給予編班自由、不接受考試入學。此與原本要給私立學校發展空間之立法用意相違背。

【鄭麗蓉校長報告】：

- (1) 鼓勵高中校務評鑑一等的學校踴躍申請「放寬辦學限制」，以俾在班科數、招生人數、學費收取等部分得到具體放寬。例如：若計畫增加 10% 學費，則一定要將之運用在弱勢和補救教學上，

才能顯現該額度在校務經營上之運用。

- (2) 適用於國中的法令為「免除法令限制」。目前在台南市的情況是，將國中部與高中部分別採用各自的法規處理。教育局在審核學校是否通過「免除法令限制」時，會相當仔細考察釐清補助款是被運用在學生方面，還是用在學校方面。惟，以聖功為例，當我們完成各項申請程序後，得到教育局令人錯愕的回覆：「申請完全符合，但今年暫緩實施」。
- (3) 新的「高級中學法」已修法通過，若私立學校在國中部的入學採直升方式，則在免試之外，可保證有五、六成學生直升。惟，一旦採甄選方式入學，將取消直升補助資格。修法後，各校應注意如何因應辦學。
- (4) 對於本案，每個區域學校遇到的環境差異很大，北部地區政府對教育的態度較開放，越往南部情況越艱難，已超越法令的層面。

【孫碧芳校長分享】：

- (1) 「放寬辦學限制」適用對象為高中，條件是校務評鑑獲一等獎項。
- (2) 「免除法令限制辦法」適用對象為國中，條件是在設校或建校過程時，若未接受政府的補助款才可申請「免除法令限制」。目前台南市教育局認為自 12 年國教開始後，設有高中部及國中部的學校，因高中部的入學學生已享有政府補助，就等同學校已接受補助。

【吳韻樂校長分享】：

在台北市，若高中未接受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的優質化計畫，也未接受教育局的任何補助款，才可適用「免除法令限制」，一經通過即不需要每年申請，但若一旦違反相關規定，就會取消資格。

伍、選舉

一、第五屆常務委員選舉。

說明：一、本屆常務委員任期已屆滿，請大會依章程相關規定推選。

二、依本會組織章程第四條：本會設常務委員若干人。大專學校推選代表二人；中學依教區各推選代表一人，該教區學校超過九所者選出兩人；小學推選代表二人擔任之。

三、依據章程第六條規定，本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常務委員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據此，本次無法繼續連任學校為：(1)靜宜大學(2)徐匯中學。

決議：一、第五屆常務委員任期自 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0 月止。

二、經大會票選，第五屆常務委員名單如下：

校別	校名	所屬教區
大專院校	文藻外語大學	高雄教區
	輔仁大學	台北教區

中學	聖心女中	台北教區
	達人女中	台北教區
	曙光女中	新竹教區
	曉明女中	台中教區
	正心中學	嘉義教區
	聖功女中	台南教區
	道明中學	高雄教區
	公東高工	花蓮教區
小學	聖心小學	台北教區
	光仁小學	台北教區

二、本協會第五屆主任委員暨副主任委員選舉。

說明：一、本屆主任委員暨副主任委員任期已屆滿，請大會依章程相關規定推選。

二、依本會組織章程第五條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及副主任委員二人，其中一位副主委應為中學代表，由常務委員互選產生。

決議：經第五屆常務委員互選，主任委員由文藻外語大學林思伶校長擔任；副主任委員由輔仁大學江漢聲校長及正心中學丁振源校長擔任，任期自 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0 月止。

陸、討論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常務委員會

案由：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2014 年年度活動規劃，請討論。

說明：一、適逢本屆主任委員任期屆滿，並於本次 2013 常年大會（2013.10.17）遴選新一屆常務委員，建議僅先規劃每年例行辦理的活動：【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天主教學校週】、【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接續辦理尚未完成的【研擬中小學各校宗輔課程平面與數位教材之分享機制】。

二、近年新提議規劃舉辦之活動：【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海外教會學校參訪】、【天主教學校主管人才培訓營】、【靈性教育系列活動】等，建議由新一屆常務委員評估辦理成效與需求，再行規劃。

三、依「北-中-北-南」輪派原則，「2014 年常年大會暨經營領導研習營」應由北區學校負責；「2014 年天主教學校週」應由北區學校負責。

四、本案業經第四屆第 5 次常務委員會議（102.10.1）討論，建議如下：

月份	活動名稱	建議主辦單位
7、8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	靜宜大學
10	2014 年常年大會暨天主教學校經營領導研習營	崇光女中
12	2014 天主教學校週	曙光女中
1-12	研擬中小學各校宗輔課程平面與數位教材之分享機制	振聲中學、汪文麟神父

五、【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多年來皆由各教區學校輪流辦理，2014 年將輪由花蓮教區學校承辦。協會自今年起開始給予該活動經費補助，爰此，建議可將之納入協會年度例行活動中。

辦法：各活動確認後，請主辦學校編列預算，並提交於第五屆常務委員會議審議。

決議：經討論後，通過之「2014 年年度活動規劃」如下：

月份	活動名稱	建議主辦單位
	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活動	花蓮教區學校
7、8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	靜宜大學
10	2014 年常年大會暨天主教學校經營領導研習營	崇光女中
12	2014 天主教學校週	曙光女中
1-12	研擬中小學各校宗輔課程平面與數位教材之分享機制	振聲中學、 汪文麟神父

柒、新舊主任委員會務交接

由靜宜大學唐傳義校長將本協會之印信與結餘支票（新台幣 2,211,939 元）移交文藻大學林思伶校長（林耀堂主任代）。

捌、會後祈禱（張日亮神父帶領）

玖、散會（15:05）

➤ 『研擬中小學宗輔課程平面與數位教材之分享機制』執行說明
(振聲中學提供)

本案為天主教校務發展協會第四屆常務委員會第 3 次會議之提案，交由振聲高中與汪文麟神父共同承辦，後續經振聲高中生命教育中心團隊教師與汪文麟神父多次共同開會、討論規劃，詳細企劃書已於常務委員會第 4 次會議中提出，並由振聲高中生命教育中心主任列席報告計畫的執行方式、內容，及說明在規劃網路平台分享機制建置過程中，發現許多可預期的技術問題或上傳教材的智慧財產權等細節需要克服，另外包括數位教材網路之分享平台的主機架設、建置網頁後的後台管理與維護，甚至要定期上傳、更新、審核各種教材分享，都需由各校宗輔教師願意共同協助、達成共識。

當日委員會除通過本案初步計畫及所擬申請補助 11 萬元整之預算，同時由主席靜宜大學唐傳義校長建議：本案在執行前，可先調查、彙整各校宗輔教師的實際需求，並針對各校目前可提供現有可分享之教材資源進行盤點，評估各校現況或了解實際困難，以利後續工作的進行。

為審慎執行此一提案，振聲高中生命教育中心團隊設計了一份問卷，在 2013 年全國宗輔教師研習活動中，向各校參與的宗輔教師說明本提案的目標並進行相關問卷調查填寫、意見交流溝通，問卷回收後並將各校的意見與建議彙整，詳細內容交由汪神父於第五屆常務委員會第 1 次會議中提出報告，後續再經由承辦小組慎重討論評估各校的現況與各種實際困難，決定修正執行方式與內容，認為目前最佳可行方案如下：

1. 先完成各校的網站連結：

目前各校的生命教育中心或宗輔室大多已建置屬於本身的相關網頁及專區，其中各校都有豐富資源可分享，若各校可於校內網頁完成相關連結，那麼宗輔教師只要進入某一校的網頁，接著就可以連結到其他各校進行活動參考與教材分享。

2. 振聲高中的生命教育中心會先彙整全省天主教學校的生命教育中心或宗輔室的網頁及可提供數位教材分享之相關資源機構網站連結，提供各校參考。
3. 振聲高中的生命教育中心團隊同時將於 103 年 4 月份全國宗輔教師會議向各校宗輔教師說明本案的執行方式，再請各校生命教育中心（宗輔室）於校內網頁完成相關連結。
4. 各校教師上傳教材分享時，為避免內容被修改，建議可自行將教案 PPT 轉檔為 AVI 檔（影像檔）。
5. 本案原本之預算暫時不需使用，可建請委員會交由更需要的提案運用。

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2014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成果簡要報告

2014 高中職職涯探索扎根活動於 103 年 8 月 26、27 日在靜宜大學舉辦，共 6 校 136 人參與，詳如右表。

本活動共有四大主題，分述如下：

1. 傾聽你的學涯路

活動前數週，請學生自行上線進行教育部



「UCAN 職業興

趣探索」測驗，再由靜宜大學校輔室依學生測驗結果，個別計算出每位學生的**常模分析表**；活動當日請 UCAN 計畫辦公室的外聘專家顧問林淑萍教授的團隊-張銀珍社工師進行測驗結果解說，學生非常熱絡爭相要瞭解自己的生/職涯發展方向。該活動滿意程度為 96%（非常同意 42.4%、同意 37.6%）。

103.08.26		103.08.27	
參與學校	人數	參與學校	人數
磐石高中	35	曙光女中	67
光仁高中	18	帶隊老師	4
聖功女中	2		
曉明女中	4		
清水高中	2		
帶隊老師	4		
小計	65	小計	71
總計		總計	136

2. 花 young 風采 大學無悔

本活動以學生預先填妥之"期待體驗之課程"進行分組活動，每組約 25 人，由靜宜大學人社院大傳系邱誌勇教授、理學院化科系張乃方教授、資訊學院資管系楊子青教授等 3 個學院教授分組授課，課程分別為媒體體驗課程、手工皂體驗課程、應用軟體體驗課程，讓參與的學生能動手並瞭解心目中有興趣之院系。該活動滿意程度為 91.2%（非常同意 29.6%、同意 34.4%）。



3. 一試定江山

本活動由靜宜大學國企系鄧嘉宏教授，以其豐富之經驗分享如何製作備審資料及面試技巧等完整資訊，並以學生事先撰寫之履歷自傳，讓學生透過案例，瞭解準備備審推甄資料時可能遭遇之問題。該項活動滿意程度為 97.6%（非常同意 52%、同意 36.8%）。



整體而言，學生覺得「參加完本活動後，我更清楚自己未來大學科系的選擇」為 96%（非常同意 31.2%、同意 43.2%）；對於「參加本次活動，我感到滿意」為 96%（非常同意 32.8%、同意 48.8%）。學生也表示『透過分組課程，對大學的科系和自己的興趣都有更深的了解』、『大學是決定自己人生的一個重要階段，參加這個活動讓我更清楚大學的科系，了解許多有趣的科系，希望以後有更多類似的活動』。



財團法人生命教育基金會 靈性教育系列活動

1. 教育工作者的一日靜修

傾聽自我、探索心靈，追求合一，擴散服務的精神及教育果效！

藉由探索自己的過程，獲得靈性及人格上的成長。

提供與練習沉澱心靈的方法。

講師：台南聖功修女會 李純娟修女

時間：103 年 9 月 27 日（周六）09:00 至 17:00

地點：高雄市道明中學

2. 靈性教育論壇：生命教育的續曲（2）

天主教靈修傳承與現代教育的應用

（與文藻外語大學合辦，邀請各修會與團體探討基督宗教靈修傳承，與校園教育推廣的實踐應用）

時間：103 年 10 月 3 日（周五）09:20 至 16:50

地點：高雄市文藻外語大學 名額 100 位

報名請洽：文藻外語大學吳甦樂教育中心 <http://c018.wzu.edu.tw/>

3. 周末靈修營

從實作體驗釋壓、放鬆、專注、心智的轉換與身心靈合一

講師：台南聖功修女會 李純娟修女

時間：103 年 11 月 14、15、16 日（周五、六、日）

地點：高雄市杉林區真福山 含食宿及高雄高鐵站接送

報名請洽：財團法人生命教育基金會

課程內容：

11 月 14 日 17:00 高雄左營高鐵站 2F 大廳集合 搭乘專車前往真福山
晚餐、泰澤晚禱，夜宿真福山

11 月 15 日 早上：泰澤早禱、靜觀祈禱提示與操練、靜坐、靜觀行走
下午：禪繞、靜坐、靜觀行走、泰澤晚禱
晚上：「人、神之間」影片欣賞，夜宿真福山

11 月 16 日 早上：「人、神之間」影片心得分享、問題討論、結束共融禮儀
午餐後搭乘專車至高雄高鐵站

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組織章程

中華民國55年8月1日施行
中華民國60年2月10日修正同年8月1日實施
中華民國63年3月3日修正同日施行
中華民國82年11月24日修正
中華民國94年3月20日修訂
中華民國95年10月12日修訂
中華民國96年10月12日修訂
中華民國98年10月7日修訂
中華民國100年10月19日修訂

- 第一條 天主教學校為加強各校聯繫，交換辦學經驗，改善教學方法，提升教育品質，並發揚天主教博愛之教育精神，特組織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以下簡稱本會）
- 第二條 本會任務如下：
一、發揚天主教教育之使命
二、教育方法之研究改進
三、學生事務之研究改進
四、校務行政之研究改進
五、有關生命教育教材之研發
六、推展教職員工進修事項
七、其他有關教育之研究改進事項
- 第三條 凡天主教學校均為本會會員，各會員學校校長為當然代表。
- 第四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若干人。大專學校推選代表二人；中學依教區各推選代表一人，該教區學校超過九所者選出兩人；小學推選代表二人擔任之。
- 第五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及副主任委員二人，其中一位副主委應為中學代表，由常務委員互選產生。
- 第六條 本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常務委員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任期未滿因本職變更不克繼續擔任本會職務時應依下列方法遞補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止。
一、主任委員出缺時，由選舉時票數較高之副主任委員遞補為原則。
二、副主任委員出缺時，由常務委員互推選一人遞補。
三、常務委員出缺時，由原教區委員重新推選一人遞補。

- 第七條 本會會費由各會員學校按學生人數繳交，金額每人每學年拾元，並於每年十月由主任委員通知繳交。
- 第八條 本會委員均為無給職，但常務委員會議時得由基金項下支付餐旅費。
- 第九條 本會全體委員會議，每學年舉行一次，常務委員會議每學期舉行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 第十條 本會經常事務由常務委員會議通過實施之，但必須於全體委員會議時提出報告。
- 第十一條 本會會議，務請出席，如校長無法出席時，得派代表參加。
- 第十二條 本會重要會議出席委員須達三分之二以上，一般會議須達二分之一以上始得開會。議決事項須經出席人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通過。
- 第十三條 本章程經全體委員大會通過，並呈台灣地區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組織章程修正草案建議

修正草案一：

修正前	修正後	說明
<p>第六條 本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常務委員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任期未滿因本職變更不克繼續擔任本會職務時應依下列方法遞補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止。</p> <p>一、主任委員出缺時，由選舉時票數較高之副主任委員遞補為原則。</p> <p>二、副主任委員出缺時，由常務委員互推選一人遞補。</p> <p>三、常務委員出缺時，由原教區委員重新推選一人遞補。</p>	<p>第六條 本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常務委員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任期未滿因故不克繼續擔任本會職務時應依下列方法遞補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止。</p> <p>一、主任委員出缺時，由選舉時票數較高之副主任委員遞補為原則。</p> <p>二、副主任委員出缺時，由常務委員互推選一人遞補。</p> <p>三、常務委員出缺時，由原教區委員重新推選一人遞補。</p>	<p>1. 四與五條保持原來解釋彈性。</p> <p>2. 只修第六條，成為「因故」而非「本職變更」縮小第六條適用範圍到特殊情況不克擔任時，才有可能遞補。</p>

修正草案二(以校為常務委員主體)：

修正前	修正後	說明
<p>第四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若干人。大專學校推選代表二人；中學依教區各推選代表一人，該教區學校超過九所者選出兩人；小學推選代表二人擔任之。</p> <p>第五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及副主任委員二人，其中一位副主委應中學代表，由常務委員互選產生。</p> <p>第六條 本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常務委員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任期未滿因本職變更不克繼續擔任本會職務時應依下列方法遞補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止。</p>	<p>第四條 本會設若干常務委員。大專學校推選代表學校二校；中學依教區各推選代表一校，該教區學校超過九所者選出二校；小學推選代表二校擔任之。</p> <p>第五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校及副主任委員二校，其中一位副主委應為中學代表，由常務委員互選產生。</p> <p>第六條 本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常務委員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任期未滿因故不克繼續擔任本會職務時應依下列方法遞補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止。</p>	<p>1. 相對於會員以學校為主體，也將常務委員改成以學校為主體。</p> <p>2. 修正第六條，成為「因故」而非「本職變更」縮小第六條適用範圍到特殊情況不克擔任時，才有可能遞補。</p>

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組織章程(修正後)

附件五-3

中華民國55年8月1日施行
中華民國60年2月10日修正同年8月1日實施
中華民國63年3月3日修正同日施行
中華民國82年11月24日修正
中華民國94年3月20日修訂
中華民國95年10月12日修訂
中華民國96年10月12日修訂
中華民國98年10月7日修訂
中華民國100年10月19日修訂
中華民國103年10月15日修訂

- 第一條 天主教學校為加強各校聯繫，交換辦學經驗，改善教學方法，提升教育品質，並發揚天主教博愛之教育精神，特組織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以下簡稱本會）
- 第二條 本會任務如下：
一、發揚天主教教育之使命
二、教育方法之研究改進
三、學生事務之研究改進
四、校務行政之研究改進
五、有關生命教育教材之研發
六、推展教職員工進修事項
七、其他有關教育之研究改進事項
- 第三條 凡天主教學校均為本會會員，各會員學校校長為當然代表。
- 第四條 本會設若干常務委員。大專學校推選代表學校二席；中學依教區各推選代表一席，該教區學校超過九所者選出兩席；小學推選代表二席擔任之。
- 第五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席及副主任委員二席，其中一位副主委應為中學代表，由常務委員互選產生。
- 第六條 本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常務委員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任期未滿因故不克繼續擔任本會職務時應依下列方法遞補之，並以補足原任期為止。
一、主任委員出缺時，由選舉時票數較高之副主任委員遞補為原則。
二、副主任委員出缺時，由常務委員互推選一席遞補。
三、常務委員出缺時，由原教區委員重新推選一席遞補。
- 第七條 本會會費由各會員學校按學生人數繳交，金額每人每學年拾元，並於每年十月由主任委員通知繳交。

- 第八條 本會委員均為無給職，但常務委員會議時，得由基金項下支付餐旅費。
- 第九條 本會全體委員會議，每學年舉行一次，常務委員會議每學期舉行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 第十條 本會經常事務由常務委員會議通過實施之，但必須於全體委員會議時提出報告。
- 第十一條 本會會議，務請出席，如校長無法出席時，得派代表參加。
- 第十二條 本會重要會議出席委員須達三分之二以上，一般會議須達二分之一以上始得開會。議決事項須經出席人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通過。
- 第十三條 本章程經全體委員大會通過，並呈台灣地區主教團教育文化委員會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辦理機構/單位

- o 主辦
 - o 輔仁大學、天主教學校校務發展協會
- o 承辦
 - o 輔仁大學教育學院
- o 協辦
 - o 輔仁大學天主教學術研究中心
 - o 生命教育基金會
 - o 其它



活動目的

- o 彰顯天主教教育理念；反省天主教教育宣言公布50周年 (1965.10.28-) 暨天主教大學憲章公布25周年 (1990.8.15-) 至今，天主教學校的使命與社會發展的關係
- o 展示天主教學校辦學成效
- o 提供天主教學校相互觀摩、學習辦學策略的平台
- o 宣傳本院教育領導與科技發展學士學位學程



預定辦理時間

- 104年3月21日 (星期六)



活動型態

- 專題演講
- 專題論壇
- 個案分享
 - 視報名情形及個案特色決定辦理場數
- 靜態展/博覽會
 - 視報名情形及個案特色決定辦理場數
- 分區講座與靜態展



專題演講

- o 1-2場
- o 每場40-60分鐘
- o 由主辦/承辦單位邀請熟悉天主教教育宣言發展脈絡或當前國家教育政策與天主教教育理念之學者專家擔任講師



專題論壇

- o 3-5場 (得視「個案分享」及「靜態展」舉辦情形調整場數)
- o 每場40-60分鐘
- o 由主辦/承辦單位邀請專家、學者分享相關議題之近況、發展或參與心得
- o 分享人、與談人、與會人員針對相關議題進行對話



個案分享

- 分享内容：辦學特色及天主教教育理念之實踐
- PPT簡報
- 15-20分鐘/校



靜態展/博覽會

- 規劃展示區/攤位
 - 展示內容
 - 學校概況
 - 實踐天主教教育理念之相關教學、活動成果
- 參與方式
 - 製作海報
 - 提供文宣
 - 指派專人現場解說



分區講座與靜態展

- o 協調中、南、東各1所承辦學校 (共3場)
- o 邀請講師
- o 提供展區
- o 活動場地布置
- o 活動宣傳並接受報名
- o 其他行政/協調事宜
- o 每分區辦理演講1場及靜態展出1-2周



預定地點

- o 視報名情形、可用場地及活動辦理型態洽借
- o 總修院
- o 其它



參加對象

- o 本校場地可容納人數約350人
- o 邀請貴賓
 - o 教廷駐華代辦
 - o 各教區主教 (含澳門、香港)
- o 國內、澳門、香港天主教學校校長、代表
- o 本校師生
- o 其他



籌辦備忘事項1/2

- o 邀請教會媒體 (天主教週報) 報導
- o 各單位報名人數暫不設限
- o 可請主教們擔任主持人
- o 邀請各教區主教參加



籌辦備忘事項2/2

- o 活動邀請函中調查事項
 - o 活動參與意願
 - o 個案分享
 - o 靜態展
 - o 分區講座與靜態展
- o 專題論壇議題
- o 推薦專家、學者、大會可主動邀請分享、參展的學校
- o 除104年3月21日外之活動日期建議



簡報結束
謝謝聆聽



2015 年全國天主教學校宗輔教師研習 — 愛 中 家

四月十五日(星期三)

時 間	活動內容	講師/地點
13:00~13:30	報到	台北團隊/會議室
13:30-13:40	司儀開場簡介場地設施及研習流程與注意事項	台北團隊 /會議室
13:40-14:00	開幕式 1.祈禱 2.總主教的勉勵	1.台北團隊 2.洪總主教/會議室
14:00-14:10	休息	
14:10-15:10	專題一：教會大家庭	薛井然神父/會議室
15:10-15:20	休息	
15:20-15:30	共融活動：我們這一家 10 人成為 1 小家，每家有台北團隊成員擔任家長。	台北團隊 /會議室
15:30-16:30	專題二：走出埃及	厲真妮女士 /會議室
16:30-16:50	休息 準備彌撒 到礁溪聖若瑟天主堂 負責人員要先去準備	宜蘭縣礁溪路五段 42 號 電話：03 988 0884 羅文思神父
16:50-17:50	愛 宴 (彌撒)	礁溪天主堂
18:00-19:30	家庭共融及晚餐 走回飯店用餐 各家一桌	飯店 餐廳
19:30-20:20	專題三：為家庭祈禱 用幸福之盤(裝水、玫瑰花、燭) 每人端一個進場，放在場地中間。.....	恆毅規劃、台北團 隊協助/飯店會議廳
20:20-	自由活動/晚安 溫泉 SPA 溫泉魚(8:00-22:00)	飯店

四月十六日(星期四)

時 間	活動內容	講師/地點
06:00-06:30	起床	飯店 餐廳
06:30-07:30	早餐	
07:30-07:50	早禱	飯店 會議廳
08:00-10:00	專題四：桌遊家庭 葉老師帶領體驗及設計一個桌遊	輔大 葉榮福老師/ 會議廳
10:00-10:10	休息	
10:10-11:10	專題五：福音的喜樂	范玉言神父 /會議廳
11:15-12:00	前往聖嘉民家園	

12:10-13:30	午餐	白日夢餐廳供食/聖嘉民會議室
13:30-13:50	休息	
13:50-14:20	專題六：認識聖嘉民家園	聖嘉民家園
14:20-14:30	休息	聖嘉民家園
14:30-15:30	專題七：陪伴大、小天使 (分組陪伴長者和小朋友)	聖嘉民家園
15:30-15:55	休息 1.和聖嘉民孩子們一起律動(孩子們放學) 2.負責彌撒人員要先去準備	聖嘉民家園
16:10-17:10	愛宴(彌撒)	聖嘉民教堂
17:10-	前往羅東	
17:30-20:00	專題八：共融與分享 (自由共融分享)	羅東夜市或市區
20:30---	自由活動/晚禱/晚安 溫泉 SPA 溫泉魚(8:00-22:00)	飯店

四月十七日(星期五)

時 間	活動內容	講師/地點
06:30-07:00	起床	住房
07:00-08:00	早餐	餐廳
08:00-08:05	祈禱	會議廳
08:05-09:40	專題九：福音家庭	詹德隆神父/會議廳
09:40-10:10	綜合座談與回饋	洪山川總主教/會議廳
10:10-10:30	散步到礁溪聖若瑟天主堂 負責人員要先去準備	
10:40-11:40	感恩彌撒 派遣禮與交接	礁溪聖若瑟天主堂
11:40-	滿載主恩道珍重 平安賦歸	往宜蘭火車站

2015 年全國宗輔教師研習預算書

項 目	單 價	單 位	總 價		備註
			收 入	支 出	
研習報名費	3500	60 人	210000		
講師費 4/15	1600	1 節		1600	薛井然神父
講師費 4/15	1600	1 節		1600	洪總主教
講師費 4/16	1600	1 節		1600	聖嘉民陳主任
講師費 4/17	1600	2 節		3200	詹德隆神父
神父彌撒獻儀	1000	1 人		1000	聖嘉民天主堂(4/16)
洪總主教彌撒獻儀	2000	2 人 次		4000	洪總主教主禮(4/15 4/17)
彌撒獻儀 1	2000	2 次		4000	礁溪聖若瑟天主堂
彌撒獻儀 2	2000	1 次		2000	聖嘉民天主堂
食宿費(含 2 早餐 2 晚餐 會議廳)	4515	71 人		320565	山泉，兩人一房
4/16 午餐(簡餐)	200	80 人		16000	聖嘉民家園
4/17 午餐(餐盒)	80	80 人		6400	便當
宗輔研習證書	10	70 份		700	發給研習者及單位狀紙
活動手冊	60	70 份		4200	
名牌夾	80	80 份		6400	
保險	41	60 人		4800	旅平 100，醫 10
遊覽車資	12000	2 車		24000	3 天
伴手禮	0	0		0	玻璃燭盤(免費；聖心女中提供)
雜支	10000	1		10000	
總計			210000	412065	
申請校務發展協會補助			200000		2014 年 10 月提案申請
餘絀				-2065	不足部分由相關費用支出